债券代码: 149805.SZ 债券简称: 22 广开 0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2广开01"转售事项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受托管理人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2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控股"、"发行人"或"公司")就存续公司债券与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 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 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 其他任何用途。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22 广开 01"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则与发行人提供的相关材料,现就发行人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 债券基本情况

- (一)债券名称: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 (二) 简称: 22 广开 01
 - (三)代码: 149805.SZ
 - (四)起息日期: 2022年2月21日
 - (五)到期日期: 2031年2月21日
 - (六)债券余额: 14.00亿
 - (七) 当期票面利率: 2.95%
 - (八)上市流通场所:深交所

二、 重大事项

(一) 本期债券回售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 22 广开 01,代码: 149805.SZ)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挂牌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着审慎、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对 22 广开 01 转售申请进行了审慎的核查。

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简称: 22 广开 01,代码: 149805.SZ)。根据《广州开发区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约定,"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调整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调整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的第 3 个和第 6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发行人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22 广开 01 的回售登记期为 2025 年 1 月 2 日至 2025 年 1 月 8 日(限交易日)。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本期债券回售情况的统计,22 广开 01 (债券代码: 149805.SZ)回售有效期登记数量为 5,654,000.00 张,回售金额为565,400.000.00 元(不含利息)。

(二) 本期债券转售安排

根据《回售实施公告》,发行人可对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发行人决定对本次回售债券进行转售,并于 2025 年 2 月 24 日至 2025 年 3 月 21 日(限交易日)按照相关规定办理回售债券的转售,拟转售债券金额不超过 565,400,000.00 元。

(三) 关于本期债券回售及转售合规性的核查

经核查,本期债券回售实施及转售安排符合《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自律监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公司债券持续信息披露》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与《募集说明书》条款约定及其相关承诺保持一致。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提示投资者关注发行人上述公告事项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及相关债券的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项做出独

立判断。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存续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上述存续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债券 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受 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存续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2广开01"转售事项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